

广东晖速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公告的声明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9月17日收到总经理高晓春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2019年9月18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04,9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14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继续担任公司董事、技术总监职务。

由于相关工作人员疏忽，公司未能及时披露上述公告，现补充披露《广东晖速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58），对此导致投资者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。

公司今后将严格依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广东晖速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0月25日